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TI LAND HOLDINGS LIMITED

(中 建 置 地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1)

業績警告

中建置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根據上市規則所定義）而發出本公佈。

經本公司管理層初步審閱目前所得的資料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即「本集團」）預期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與去年同期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的32,000,000港元比較將錄得大幅增加。根據目前所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為：(i)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授出5,940,000,000股股份期權而錄得一項以股權結算的股份支付款項，惟去年同期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錄得有關開支；(ii)預期本集團電訊產品業務的虧損將會增加，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放緩及室內無線電話市場的競爭劇烈而導致本集團電訊產品業務的收入減少；及(iii)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房地產發展項目的潛在減值撥備及投資物業的潛在公允值虧損，這些減值及虧損主要是由於中國政府的緊縮措施以壓抑樓市投機、本集團房地產發展項目所在的遼寧省鞍山市的高物業庫存量以及某些鞍山市當地的物業開發商採取的持續割價策略等原因，導致物業價格下跌。

儘管存在上述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整體而言仍十分健全。

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的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討論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故此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可能會與本公佈所載的資料有所不同。本集團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將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而該公佈預期將於2017年8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建置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17年7月18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鄭玉清女士、譚毅洪先生、關浣非先生及黎美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徐穎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小岳先生、劉可傑先生、譚競正先生及周浩雲博士。